

2022 年度科尔沁左翼中旗人民法院部门决
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职责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一、项目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二、机构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五、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第五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项目收入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明细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一、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二、机构运行经费支出、国有资产占用情况及政府采购支出信息表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职责

- 1、依法独立行使审判权，对科左中旗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
- 2、通过审判活动，惩办一切犯罪分子，解决纠纷。
- 3、维护社会主义法制和社会秩序。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部门（单位）职责分工，本部门（单位）内设机构包括立案庭（诉讼服务中心）、政治部、综合办公室、刑事审判庭、民事审判第一庭、民事审判第二庭、行政审判庭（综合审判庭）、审判管理办公室(研究室)、司

法警察大队、执行局。4个派出法庭包括：宝龙山法庭、舍伯吐法庭、巴彦塔拉法庭、花吐古拉法庭。本部门（单位）无下属单位。

2.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2021年度部门汇总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1家（科尔沁左翼中旗人民法院部门本级），详细情况见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科尔沁左翼中旗人民法院	财政拨款的行政单位

三、2022年度部门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2022年，旗人民法院在旗委的坚强领导，人大及其常委会的有力监督，政府、政协及社会各界的关心支持下，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坚持服务大局、司法为民、公正司法，忠实履行宪法法律赋予的职责，各项工作取得新进展。全年受理各类案件13289件，结案12600件，结案率94.82%，法官人均结案323件。

第二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科尔沁左翼中旗人民法院部门 2022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计 4,252.00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830.14 万元，增长 24.26%，变动原因：1、地方财政拨款；2、本级财政追加拨款；与上年决算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224.87 万元，增长 5.58%。其中：

（一）收入决算总计 4,252.00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4,209.13 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237.41 万元，增长 5.98%，变动原因：地方财政的“两庭”建设拨款较每年增加。

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

3. 年初结转和结余 42.88 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减少 12.54 万元，减少 2.63%，变动原因：年初结转结余的调整。

（二）支出决算总计 4,252.00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4,187.41 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215.45 万元，增长 5.42%，变动原因：地方拨款用于“两庭”建设支出增加。

2. 结余分配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

3.年末结转和结余 64.60 万元。结转和结余事项：1、应缴本年度 12 月份个人所得税；2、调解员经费；3、涉黑涉恶奖励及工作经费。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9.41 万元，增长 17.06%，变动原因：以上结转结余项的资金尚未支出完毕。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科尔沁左翼中旗人民法院部门 2022 年度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4,209.13 万元，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629.43 万元，占 86.23%；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本年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本年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本年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本年其他收入 579.70 万元，占 13.77%。



图 1.收入决算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科尔沁左翼中旗人民法院部门 2022 年度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4,187.41 万元，其中：

本年基本支出 2,018.08 万元，占 48.19%；

本年项目支出 2,169.32 万元，占 51.81%；

本年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本年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本年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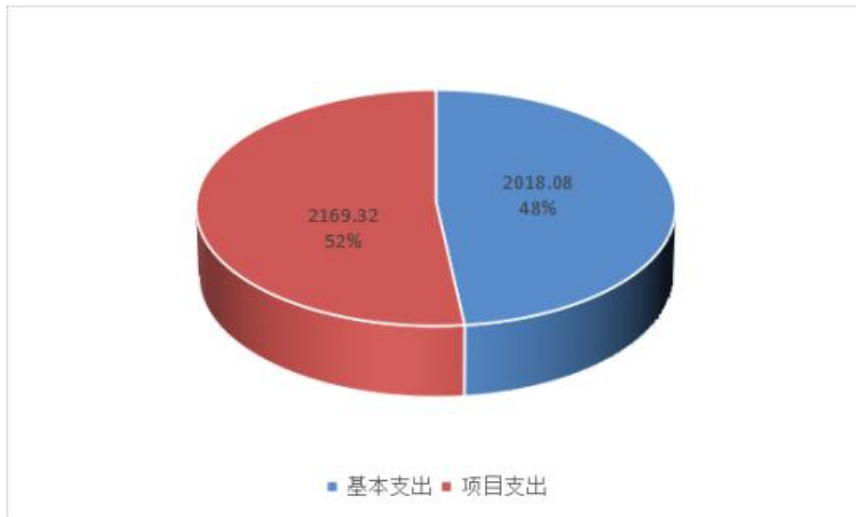


图 2.支出决算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科尔沁左翼中旗人民法院部门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计 3,672.31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250.44 万元，增长 7.32%，变动原因：本年度追加了信息化建设资金；与上年决算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296.63 万元，减少 7.47%，变动原因：上一年度因养老保险出准备期，追加了养老保险经费，本年度已完成准备期工作，因此较长一年度较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科尔沁左翼中旗人民法院部门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3,633.53 万元。与年初预算 3,421.87 万元相比，完成年初预算的 106.19%。其中：

（一）一般公共服务（类）

一般公共服务类决算数为 21.46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增加 21.46 万元。其中：

1.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国家赔偿支出（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21.4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国家赔偿为偶然增加项目，根据需要申请资金，2022 年我院审理了一件国家赔偿案件，因此增加了预算拨款。

（二）公共安全（类）

公共安全类决算数为 3,249.10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增加 222.42 万元。其中

1. 法院（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 1584.67 万元，支出决算 1648.2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4.0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追加了人员经费用于支付干警工资。

2. 法院（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 1442.01 万元，支出决算 1600.8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1.0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本年度追加了信息化。

(三)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决算数为 150.14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减少 2.34 万元。其中：

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141.22 万元，支出决算 136.9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6.9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以本年度社保缴纳基数为基准，实际缴纳支出为准。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11.27 万元，支出决算 13.2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以本年度社保缴纳基数为基准，实际缴纳支出为准，预算不足，调剂支出。

(四) 卫生健康支出（类）

卫生健康支出类决算数为 85.92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减少 18.81 万元。其中：

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 66.65 万元，支出决算 47.8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1.7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一、人员的退休、调出；二是已当年实际缴费基数为准。

2.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 38.08 万元，支出决算 38.0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无差异。

（五）住房保障支出（类）

住房保障支出类决算数为 126.90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减少 13.58 万元。其中：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 140.48 万元，支出决算 126.9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0.3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人员的退休、调出与离职是导致差异的主要原因。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科尔沁左翼中旗人民法院部门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2,011.20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786.70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463.56 万元、津贴补贴 840.44 万元、奖金 89.39 万元、社会保障缴费 17.55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2.78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36.93 万元、职业年

金缴费 13.21 万元、基本医补助 47.84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 38.08 万元、住房公积金 126.90 万元。

（二）**公用经费 224.51 万元**。主要包括：水费 1.58 万元、电费 50.02 万元、取暖费 5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90 万元、工会经费 16.50 万元、福利费 20.63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71.49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3.38 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科尔沁左翼中旗人民法院部门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 1,622.32 万元，其中：

（一）**工资福利支出 321.64 万元**。主要包括：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21.64 万元。

本项支出为聘用制书记员工资支出，列支在项目支出中的其他工资福利支出中。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922.4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108.05 万元、印刷费 33.71 万元、邮电费 138.51 万元、取暖费 25 万元、物业管理费 22.50 万元、差旅费 135.66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 135.02 万元、维修（护）费 58.99 万元、被装购置费 20 万元、劳务费 213.88 万

元、委托业务费 30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9 万元。

八、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科尔沁左翼中旗人民法院部门 2022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 150.90 万元，支出决算 135.92 万元，完成预算的 90.07%。其中：因公出国（境）费预算 0.00 万元，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 150.00 万元，支出决算 135.02 万元，完成预算的 90.02%；公务接待费预算 0.90 万元，支出决算 0.9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2022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与预算差异原因：差异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较年初预算结转 14.98 万元，主要原因是我单位坚持执行合理规划车辆使用，节约车辆开支的原则。

（二）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具体情况说明。

科尔沁左翼中旗人民法院部门 2022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135.92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35.02 万元，占 99.34%；公务接待费支出 0.90 万元，占 0.66%。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全年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无变动原因：本年无此项支出。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35.02 万元。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00 万元。本年度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无变动原因：本单位 2021 年、2022 年无车辆采购计划及支出。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135.02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使用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25 辆。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15.24 万元，增长 12.72%，变动原因：案件数的增长，特别是执行案件使得干警下乡办案次数增加，车辆使用随之增长。

3.公务接待费支出 0.90 万元。其中：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90 万元，接待 16 批次，104 人次，开支内容：一是上级部门视察指导工作；二是接待来我院学习、交流的其他法院干警；国（境）外公务接待支出 0.00 万元，接待 0 批次，0 人次。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

无变动，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年初预算，执行“只减不增”的原则。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科尔沁左翼中旗人民法院部门 2022 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决算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余。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科尔沁左翼中旗人民法院部门 2022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余。

十一、项目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科尔沁左翼中旗人民法院部门 2022 年度预算安排项目 13 个，实施项目 13 个，完成项目 12 个，项目支出总金额 2,169.32 万元。资金来源包括年初结转结余 0.00 万元，本年财政拨款金额 1,622.35 万元，本年其他资金 550.00 万元。

十二、机构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科尔沁左翼中旗人民法院部门 2022 年度机构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224.51 万元。比上年决算相比，减少 0.70 万元，减少 0.31%，变动原因：福利费及工会费按比例计提较上一年度略有减少。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科尔沁左翼中旗人民法院部门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438.6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310.13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28.48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28.2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52.04%，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28.25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合同金额的 70.12%，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合同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合同金额的 8.40%。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科尔沁左翼中旗人民法院部门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25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2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23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

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十五、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科尔沁左翼中旗人民法院部门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组织对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0 个，二级项目 10 个，共涉及资金 1,622.32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 0 个，其中，一级项目 0 个，二级项目 0 个，共涉及资金 0.00 万元，占应纳入绩效自评的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对“办案（业务）经费”、“业务装备经费”10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622.32 万元，政府性基金支出 0 万元。其中，对“办案（业务）经费”委托相关第三方机构开展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看，此项目较好地完成了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为单位运转提供了有力的保障，总体评价等分 100 分。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科尔沁左翼中旗人民法院部门 2022 年度在决算中反映“办案（业务）经费”、“业务装备经费”、2 个一般公共预算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

1. 办案（业务）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534.69 万元，执行数为 534.69 万元，完成预算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较好地完成了全年案件审理工作，均在法定审限内结案，完成了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让群众满意。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支出依旧不均衡，年初支出较慢。下一步改进措施：定期监控绩效完成情况，资金使用进度，以顺利完成资金支付及绩效目标，避免出现支出不均衡，时快时慢的情况。

2. 业务装备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266.62 万元，执行数为 266.6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较好地完成了全年案件审理工作，司法公开透明，完成了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让群众满意。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存在支出不均衡，年初支出较慢的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定期监控绩效完成情况，资金使用进度，以顺利

完成资金支付及绩效目标，避免出现支出不均衡，时快时慢的情况。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办案（业务）经费									
主管部门		科尔沁左翼中旗人民法院部门				实施单位		科尔沁左翼中旗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 资金 总额	553.00	534.69		534.69		10	100		10
		其 中： 财政 拨款	553.00	534.69		534.69		——	100		——
		上年 结转 资金	0.00	0.00		0.00		——	0		——
		其他 资金	0.00	0.00		0.00		——	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加快办案进度\提高审判质效 2、确保 审判、执行工作如期完成 3、解决因每年不 断增加的案件数量所导致的经费需求 4,满足 办公所需\维持单位正常运转					为实现预期目标，努力完成我院交给的任务， 我单位干警在工作中严格按照财务管理规定执 行，认真履行岗位职责，严格要求自己，充分 发挥自己工作的积极性，以高度的责任感完成 自己的本职工作，同时也加快办案进度和提高 审判质效，进一步实现了人民法院解决因每年 不断增加的案件数量所导致的经费需求，确保 审判、执行工作如期完成，已确保我院干警正 常业务办理，有效的提高办案率及质量，满足 办公所需\维持单位正常运转。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 标	指标 性质	指标 方向	年度 指标 值	实际 完成 值	计量 单位	分值	得分	偏差原 因分析 及改进 措施
绩效 指标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受理案 件数量	正向	大于	9000	12600	件	25	25	
		时效 指标	法定审 限审结 率	正向	等于	100	100	%	25	25	
	效益 指标	经济 效益	支出完 成比	正向	大于	95	100	%	20	20	
		社会 效益	司法公 正性水 平	定性		有所 提升	有所 提升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当事人满意度	正向	大于	90	98	%	10	1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业务装备经费									
主管部门		科尔沁左翼中旗人民法院部门			实施单位		科尔沁左翼中旗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00	266.62	266.62	10	100.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30.00	266.62	266.62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保证案件审判、执行工作的需要 2、实现人民法院审判体系和审判能力现代化 3、完善人民法院的信息化建设 4、维持法院正常业务的办理 5、提高办案效率及质量					为实现预期目标，努力完成我单位交给的工作，我单位干警在工作中严格按照财务管理规定执行，认真履行岗位职责，严格要求自己，充分发挥自己工作的积极性，以高度的责任感完成自己的本职工作，同时保证案件审判、执行工作的需要，进一步实现了人民法院审判体系和审判能力现代化，确保完善人民法院的信息化建设，满足办公所需，维持法院正常业务的办理，提高办案效率及质量。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方向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计量单位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案件审结数	正向	大于	9000	12601	件	50	5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司法公开透明度	定性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干警满意度	正向	大于	95	98	%	10	10	

总分	100	100	
----	-----	-----	--

(三) 部门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以“办案（业务）经费”项目为例，该项目绩效评价综合得分为100分，绩效评价结果为“优”。重点项目绩效评价得分情况详见部门具体绩效评价结果。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四、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一、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十三、项目支出：指在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七、“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部门（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部门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以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部门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八、机构运行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

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第四部分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本单位决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薛静

联系电话：0475-2375230

第五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详见附件。